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3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分配预案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 103,255,134.65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3,255,134.6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0,408,986.1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 420,090,578.74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 336,747,030.23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因此，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 336,747,030.23 元。以上财务数据经大信审计。

为了更好地回报股东，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规定，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4,893,808 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数量 182,986,0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来源为自有资

金。共预计分配现金股利 73,194,408.40 元。

根据公司 2023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实施完成 2023 年前三季度分红派息，派发现金分红总额 45,746,505.25 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报告期内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总额 30,015,367.24 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2023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合计为 148,956,280.89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44.26%。

若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或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当时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与合理性。

（三）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同时考虑到股东回报等需求，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股东维护利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规划相匹配。

三、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4,893,808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数量182,986,0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来源为自有资金。共预计分配现金股利73,194,408.40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4,893,808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数量182,986,0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来源为自有资金。共预计分配现金股利73,194,408.40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